

成都高新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离任暨补选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离任情况

成都高新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收到非独立董事杨棋钧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因工作变动原因，杨棋钧先生申请辞去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职务。辞职后，杨棋钧先生在公司控股子公司成都森未科技有限公司担任总经理。杨棋钧先生任公司董事的原定任期至 2027 年 12 月 29 日。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杨棋钧先生离任不会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低于法定人数，不会影响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行，杨棋钧先生的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杨棋钧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应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并已按照公司相关规定做好工作交接。杨棋钧先生担任董事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公司董事会对杨棋钧先生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作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二、补选董事情况

公司于 2026 年 8 月 21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补选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根据公司股东成都高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提名，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非独

立董事候选人李晓鹏先生的任职资格进行了审查，李晓鹏先生符合公司非独立董事任职资格。公司董事会同意李晓鹏先生作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提请股东会选举。李晓鹏先生当选非独立董事后，任期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九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李晓鹏先生当选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后，不会导致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本次补选李晓鹏先生担任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 （一）辞职报告；
 - （二）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 （三）公司第九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2026 年第二次会议决议。
- 特此公告。

成都高新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24 日

附件：

李晓鹏先生简历

李晓鹏，男，1992年3月生，本科学历，中级工程师。曾在中建钢构有限公司、绿地集团成都置业有限公司、成都高投置业有限公司工作。现任成都高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企业经营管理部副部长。

李晓鹏先生除在公司控股股东成都高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任职存在关联关系外，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也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是失信被执行人，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规定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任职资格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的要求。